

浙江龙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浙江龙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4 年 6 月 13 日以专人送达、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全体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发出关于召开董事会会议的通知和材料，通知定于 2014 年 6 月 18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。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，实际出席董事 9 人，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。会议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章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股票期权行权价格调整的议案》

鉴于 2014 年 6 月 18 日公司实施 201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，即每 10 股派发现金人民币 2.70 元（含税），根据公司《股票期权激励计划》第九条“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调整方法和程序”的规定，每份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由 7.87 元调整为 7.60 元，上述调整自 2014 年 6 月 18 日起生效。

该议案公司关联董事阮兴祥先生回避表决，由出席会议的其他八名非关联董事对该项议案进行表决，同意本议案的 8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股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符合行权条件的议案》

该议案公司关联董事阮兴祥先生回避表决，由出席会议的其他八名非关联董事对该项议案进行表决，同意本议案的 8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告的《股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符合行权条件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4-035 号）。

3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同意本议案的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股东大会会议通知详见同日公告的《关于召开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（公告编号：2014-036 号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龙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一四年六月十九日